



博道基金账户类业务申请表（个人）

(选项均为必填项，请按实际情况填写 表单版本：2022年08版)

1、申请类型

 开立博道基金普通基金账户 基金账号登记 基金账号销户 交易账号销户 账户资料变更 (请填写变更事项) : _____

基金账号 (新开户免填)

交易账号 (新开户免填)

2、投资人基本信息

客户姓名				曾用名 (更名时填写)		
国籍	<input type="checkbox"/> 中国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性别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type="checkbox"/> 女	出生日期		
证件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居民身份证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开户证件号码		证件有效期至		
学历	<input type="checkbox"/> 研究生及以上 <input type="checkbox"/> 本科 <input type="checkbox"/> 专科 <input type="checkbox"/> 中专或技校 <input type="checkbox"/> 高中 <input type="checkbox"/> 初中 <input type="checkbox"/> 小学 <input type="checkbox"/> 文盲或半文盲					
年收入	<input type="checkbox"/> 10万以下 <input type="checkbox"/> 10万~20万 <input type="checkbox"/> 20万~50万 <input type="checkbox"/> 50万以上	职业	<input type="checkbox"/> 金融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请按填表须知选择序号 _____			
不良诚信记录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有, 请说明:					
手机号码		电子邮箱		联系电话		
通讯地址	省 市 县/区			邮编		
实际控制人	<input type="checkbox"/> 本人 <input type="checkbox"/> 非本人 (如为非本人请联系客服中心)		实际受益人	<input type="checkbox"/> 本人 <input type="checkbox"/> 非本人 (如为非本人请联系客服中心)		
交易委托方式	是否开通传真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开通网上委托: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3、投资者类别认定

投资者类别 (默认“否”, 如勾选“是”请同时提交相关材料)	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为 合格投资者 (投资私募资产管理计划适用) : ✓ 家庭金融资产 \geq 500万元或最近3年个人年均收入 \geq 40万元; ✓ 具有2年以上证券、基金、期货、黄金、外汇等投资经历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为 专业投资者 : ✓ 金融资产 \geq 500万元或最近3年个人年均收入 \geq 50万元; ✓ 具有2年以上证券、基金、期货、黄金、外汇等投资经历 (或具有2年以上金融产品设计/投资/风险管理及相关工作经历; 或属于金融机构高管或具有从事金融相关业务的注册会计师资格及律师牌照)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4、预留银行账户信息 (本账户将作为认/申购、赎回、现金分红、退款等业务的指定清算账户)

银行账户名			
开户行名称	开户行地址	省 市	
银行账号	大额支付号		

注: 1、银行户名需与账户户名保持一致; 2、认购、申购及赎回款资金账户需一致; 3、银行户名中涉及中文字符外的字符, 若有特殊情况另请说明:

5、税收居民身份声明

税收居民身份声明	<input type="checkbox"/> 仅为中国税收居民 <input type="checkbox"/> 仅为非居民 <input type="checkbox"/> 既是中国税收居民又是其他国家 (地区) 税收居民 如勾选第2项或者第3项, 请填写税收居民身份声明文件; 本人确认上述信息的真实、准确和完整, 且当这些信息发生变更时, 将在30日内通知贵机构, 否则本人承担由此造成的不利后果。
声明: 本人已登录公司官方网站 www.bdfund.cn 仔细阅读且同意博道基金个人信息保护政策; 本人保证投资于贵司募集、管理的开放式基金/资产管理计划资金来源合法, 否则将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不利后果及法律责任; 本人保证所填写的信息真实、准确和有效, 如有变化将及时更新相关资料, 否则可能导致的损失由本机构承担; 本人已了解国家有关开放式基金/资产管理计划的法律、法规及相关政策, 仔细阅读了进行基金/资产管理计划交易所涉及的基金合同/资产管理合同、招募/投资说明书及更新、业务规则等及本表背面内容, 保证所提供的资料真实有效并同意遵守相关条款, 履行投资人的各项义务, 自行承担投资风险, 特此签章。	
客户签章:	申请日期: 年 月 日

以下由博道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填写

客户经理: _____ 录入: _____ 复核: _____ 直销柜台盖章:

直销电话: 021-80226211/6267

直销邮箱: dscenter@bdfund.cn

直销传真: 021-80226298

公司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福山路 500 号城建国际中心 1601 室, 200122



风险提示

博道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在本申请表中简称为“博道”或“本公司”）恪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委托资产，但不保证本公司管理的产品一定盈利，也不保证产品的最低收益。产品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本公司管理的单个产品业绩并不构成对其他产品业绩表现的保证。

投资有风险，投资者购买产品时，应仔细阅读所购买产品的法律文件以及《证券投资基金投资人权益须知》，了解产品风险等级，做好风险测评，根据自身风险承受能力选择与之相匹配的风险等级产品。

填写须知

- 1、开户或变更账户信息所需材料请参照相关业务指南。
- 2、投资者应对其所提供资料及填写信息的真实性、有效性、完整性负责。
- 3、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发布的《非居民金融账户涉税信息尽职调查管理办法》规定，投资者/资产委托人须提供《个人税收居民身份声明文件》。
- 4、职业分类表：**(其他职业请选择序号填写)**

I 类	II 类	I 类	II 类
党的机关、国家机关、群众团体和社会组织、企事业单位负责人	1、党政机关负责人及管理人员	社会生产服务和生活服务人员	18、批发与零售服务人员
	2、企事业单位负责人及管理人员		19、房地产服务人员
	3、民主党派和工商联负责人及管理人员		20、旅游、住宿和餐饮服务人员
	4、人民团体或群众团体负责人及管理人员		21、珠宝、黄金等贵金属行业服务人员
	5、社会组织（社会团体、基金会、社会服务机构、外国商会等）负责人及管理人员		22、文化、体育和娱乐服务人员
专业技术人员	6、科学研究及教学人员		23、典当、拍卖行业服务人员
	7、文学艺术、体育专业人员		24、艺术品或文物收藏行业服务人员
	8、新闻出版、文化专业人员		25、废品、旧货回收服务人员
	9、卫生专业技术人员		26、交通运输、仓储、邮政业服务人员
	10、工程、农业专业人员		27、信息运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人员
	11、法律、会计、审计、税务专业人员	28、居民、健康服务人员	
	12、经济和金融专业人员	29、其他社会生产和社会服务人员	
	13、宗教人士等特殊职业人员	军人	32、军人
14、其他专业技术人员	不便分类的其他从业人员	33、国际组织工作人员	
办事人员和有关人员		15、党政机关、企事业单位行政工作人员	34、离退休人员
		16、民主党派、工商联、人民团体或社会组织等单位工作人员	35、个体工商户（含淘宝店自营等）
农、林、牧、渔业生产及辅助人员	17、人民警察、消防、应急救援人员	36、无业	
	30、农、林、牧、渔业生产及辅助人员	37、学生	
生产制造及有关人员	31、生产制造及有关人员		



其他注意事项

- 1、此表仅作为个人投资者开户业务申请之用，不代表本公司对该项业务的确认。此申请一经办理，不可撤销。
- 2、投资者在办理账户业务相关手续时，必须保证所提供资料的真实、准确、完整，并承诺在投资者资料发生变更时，及时办理变更手续（税收居民身份声明变更应在 30 日内通知本公司）。因资料不实或更改不及时而导致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 3、表中所填的银行账户是作为投资者在博道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资金往来专用账户，该银行账户的户名应与开户姓名一致，均应为投资者本人姓名。如遇生僻字情况，投资者身份证件姓名与银行户名不一致，请出示银行出具的相关证明文件。该指定银行账户作为投资者赎回、分红、划款等用途的资金结算账户。
- 4、表中所要求填写的通讯地址为本公司寄送相关单据、对账单等文件的唯一地址（若证件所在地址并非经常居住地，请填写经常居住地，而勿填写证件所在地址），请仔细完整填写。表中所要求填写的联系电话为本公司与投资者确认业务申请真实性的重要方式，请填写真实有效的电话号码。
- 5、投资者的交易账户在新开立账户时自动开立，投资者的交易账户在其账户销户或取消登记后自动注销。
- 6、本公司直销中心 T 日在投资者提供完整开户资料的前提下受理开户业务的申请，并不表示对本申请予以确认，最终结果以注册登记机构的确认为准。投资者一般可于 T+2 日查询最终确认结果，但基金合同另有规定的除外。
- 7、本公司因法规或业务需要将不定期更新本表单及相关业务规则，相关表单及业务规则一经公布立即生效，请投资者提交相关申请前下载使用本公司网站公布的最新业务表单。
- 8、请您仔细阅读本公司公开发布的信息，如有疑问或希望获取更多信息，欢迎拨打直销电话 021-80226211 或登录本公司网站 www.bdfund.cn 进行查询。
- 9、根据法律法规、监管要求或其他业务规则需求，我司有权要求投资人提供更多其他开户所需资料，投资人理解并同意该等后续要求，否则我司有权拒绝本表单申请。